

2020年海南省妇联家庭和儿童 工作主要任务及重点工作

海南省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陈桦

重点任务：抓好家庭文明建设、绿色家庭创建行动、好家风进万家行动、家庭亲子阅读倡导活动、家庭教育支持服务和儿童主题宣传实践活动，做好家庭教育“十三五”终期评估等

第一项重点任务：抓好家庭文明建设

**核心和主线——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在家庭中生根落地**

家庭文明建设三个活动载体

- 寻找“最美家庭”活动
- “五好家庭”评选表彰活动
- 开展绿色家庭创建行动

寻找“最美家庭”活动的特点

一是不设标准，没有门槛，突出群众参与。

二是不是评比表彰，活动贯穿全年，结合不同时间节点，结合不同人群，提高活动覆盖面。

三是注重活动过程，让更多家庭受教育，受启发，跟着学，照着做。

四是注重推广展示，打造成妇联重点工作品牌。

参与“文明家庭”推荐表彰

——中央文明委每三年表彰一次。

——妇联组织要积极参与，要把“最美家庭”
“五好家庭”作为“文明家庭”的蓄水池。

家庭文明建设三项活动的关系

“最美家庭”：基础性 群众性

“五好家庭”：在“最美家庭”基础上评选表彰

“文明家庭”：在“最美家庭” “五好家庭”
基础上推荐

参与“文明家庭”推荐表彰

——中央文明委每三年表彰一次。

——妇联组织要积极参与，要把“最美家庭”
“五好家庭”作为“文明家庭”的蓄水池。

第二项重点任务：开展绿色家庭创建行动

核心和主线——引导全省广大家庭参与生态文明建设，
践行绿色生活。

绿色家庭创建党和政府赋予妇联组织的职责

- 《海南省贯彻落实〈国家生态文明实验区（海南）〉实施方案〈任务清单和责任分工〉》143条明确提出海南省妇联牵头创建“绿色家庭”。
- 全国妇联、国家发改委等七部门关于印发《绿色家庭创建行动方案》通知（妇字〔2020〕3号）的部署要求妇联组织牵头开展绿色家庭创建行动。

妇联组织如何抓好创建绿色家庭工作

- (一) 做好牵头绿色家庭创建行动组织实施工作**
- (二) 抓实抓细妇联绿色家庭创建目标任务**

（一）牵头做好绿色家庭创建行动组织实施工作

市县级层面：今年4月底前，各市县做好牵头协调工作，联合相关部门制定本地区及妇联实施绿色家庭创建实施办法，推进创建行动。

。

（一）牵头做好绿色家庭创建行动组织实施工作

省级层面：今年3月底，省妇联联合省委宣传部、省发展改革委、省生态环境厅、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共同研究制定《海南省绿色家庭创建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同时，制定海南省妇联落实《海南省绿色家庭创建三年行动方案（2020年—2022年）》的实施方案。

（二）抓实抓细妇联绿色家庭创建目标任务

创建目标：2020年全省创建“绿色家庭”示范户2000个、“绿色家庭”省级示范点2个，30%的城乡家庭初步达到创建要求

任务措施

- 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推广和主题活动
- 实施巾帼环保志愿服务行动
- 开展示范创建工作

任务措施一：开展形式多样的 宣传推广和主题活动

- 开展践行绿色生活主题宣传活动
- 开展绿色生活主题实践活动

任务措施一：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推广和主题活动

——开展践行绿色生活主题宣传活动。依托社区公共服务中心，制作展板、发放家庭绿色创建指导手册、播放宣传片、举办科普讲座等方式，运用融媒体平台开设家庭绿色环保专题专栏、刊播公益广告、制作专题片、微视频等形式，宣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等环保理念，宣传普及绿色环保、垃圾分类等知识，宣传绿色家庭创建的重要意义，宣传绿色家庭典型事迹，引导更多的家庭学习身边典型、争创绿色家庭。

任务措施一：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推广和主题活动

——开展绿色生活主题实践活动。融入“绿色社区”

“绿色学校” “绿色机关” 创建活动，抓住“三八妇女节”
，6·5“世界环境日”等重要时间节点，抓实抓细“美丽
中国 海南行动” “绿色生活·最美家庭” “美丽家园·整洁美
丽我先行” “绿色家庭·垃圾分类禁塑我先行” 等主题实践
活动，营造浓厚的创建氛围。

开展绿色生活主题实践活动

1.开展“绿色生活·最美家庭”主题实践活动。把“绿色生活·最美家庭”主题实践活动与寻找“最美家庭”活动相融合，按照《城镇绿色家庭创建标准》《农村绿色家庭创建标准》选树一批践行清洁卫生、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生活方式的绿色家庭典型，并通过巡讲、故事会等方式，广泛传播绿色家庭典型事迹，引导更多的家庭践行绿色生活方式。优秀的绿色家庭典型可优先推荐为“最美家庭”。

开展绿色生活主题实践活动

2.开展“美丽家园·整洁美丽我先行”活动。在实施“乡村振兴巾帼行动”中大力开展“清洁家庭”“美丽庭院”“美丽家园”建设，引导家庭从改变生活和卫生习惯入手，自觉整治房前屋后环境，全面净化绿化美化家居环境。参与村容村貌治理，共同建设蓝天白云、清水绿岸、鸟语花香的美丽家园。加强乡风文明建设，引导农村妇女带头崇尚科学文明，抵制封建迷信，倡导移风易俗，以实际行动杜绝奢侈浪费，传播真善美，弘扬正能量。

开展绿色生活主题实践活动

3. 开展绿色家庭·垃圾分类禁塑我先行”活动。按照海南省关于禁塑、生活垃圾分类等工作要求，引导巾帼志愿者、社会组织等做生活垃圾分类的宣传员、指导员和监督员，线上线下开展禁塑、生活垃圾分类知识宣传和主题实践活动，引导广大家庭认识禁塑、垃圾分类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掌握垃圾分类知识，养成垃圾分类减量好习惯。

任务措施二：实施巾帼环保志愿服务行动

- 招募万名环保“妈妈”
- 建立“环保妈妈志愿服务”示范点

——招募万名“环保妈妈”。整合各级巾帼志愿者宣讲团、家庭教育讲师团、女律师协会、社会组织等资源，利用村（社区）现有执委队伍，招募有意愿、热心村事务的妇女成立村级“环保妈妈志愿服务队”。组织农村的“环保妈妈”积极参与村居环境整治，组织城市的“环保妈妈”做禁塑、生活垃圾分类的、低碳节能践行者、倡导者和指导者。

——建立“环保妈妈志愿服务”示范点。每个市县选定1个村（社区）作为“环保妈妈志愿服务”示范点，并每年组织开展一次巾帼志愿骨干培训。每月在示范点至少组织开展1场绿色生活主题实践活动，营造绿色生活的良好氛围。尤其要立足助推脱贫攻坚工作，在尚未脱贫的村开展环保妈妈志愿服务活动，并在有条件的村创建至少1个“环保妈妈志愿服务”示范点，通过绿色发展助推脱贫攻坚。开展“绿色家庭·垃圾分类禁塑我先行”活动

。

任务措施三：开展示范创建工作

- 开展示范点创建
- 开展示范户评选

落实措施三：开展示范创建工作

——如何开展示范点创建

- 结合美丽乡村和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和在业已做成品牌的社区进行示范点创建。
- 创建具体类型的示范点：如，创建生活垃圾分类、禁塑、植树造林、退耕还林，绿色农业生产和庭院经济以及家庭卫生清洁等方面成绩突出的示范点。
- 加强对重点小区、村庄和重点户的工作指导，重点检查创建的效果、宣传引导是否到位、群众参与程度高低等情况，树立各层面创建典型，通过经验交流、现场观摩学习等形式，带动和辐射更多的家庭参与到创建活动中。结合美丽乡村和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和在业已做成品牌的社区进行示范点创建。搭建更多新媒体服务平台

如何抓好示范户评选工作

——营造浓厚的“绿色家庭”争创氛围。利用媒体平台，微信、QQ工作群，面向家庭普及评选标准，按照“绿色家庭”创建标准，培树爱绿护绿、节能减排、低碳生活、生活垃圾分类等家庭典型，将绿色理念渗透传播到千家万户。

如何抓好示范户评选工作

——因地制宜、实地指导，搭建“绿色家庭”争创平台。如，在田间地头，以文艺表演等方式，为村民植入绿色生态理念，激发争创“绿色家庭”热情。发挥女党员、妇联干部，妇女小组长的典型引领作用，引导广大家庭参与评选。

如何抓好示范户评选工作

——**培树“绿色家庭”示范典型。**与“美丽乡村”建设、垃圾分类等工作相结合，发动群众以互荐和自荐的方式参与评选。同时，结合“最美家庭”寻找、五好家庭、文明家庭评选表彰，树立宣传“绿色家庭”优秀典型。对获评“绿色家庭”“最美阳台”“最美庭院”“生态文明家庭”等进行表扬和授牌，发挥示范户的辐射带动作用，全面推进创建工作。

三、组织保障

1

加强组织领导

2

完善工作机制

3

强化监督指导

4



2020年海南省政府妇儿工委办公室 重点工作

- **一、两纲两规终期评估工作**
- **(一) 评估内容**
- 1. 完善妇女儿童相关法规政策情况
- 2. 两纲两规内容纳入本地区规划的情况

- 3. 实施两纲两规政府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 4. 两纲两规目标指标完成情况
- 5. 实施两纲两规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
- 6. 妇儿工委及其办公室建设和履行职责情况

- **（二）各市县妇儿工委及其办公室须完成的工作**

- **1.开展预自评（2020年6月底前）**
- **2.配合省政府妇儿工委预评估督导（2020年7—8月）**
- **3.整改省政府妇儿工委预评估督导反馈问题（2020年底
前）**
- **4.报送终期评估报告（2021年3月底前）**

• 二、新两规编制工作

- （一）与新两纲一并征求意见建议

三、新两规结合预评估督导开展调研

- （二）结合预评估督导开展调研

谢谢!

